

# 闽清一中教育集团等学校骨干教师跟岗研修项目采购意向公开征集公告

为深化高中教育教学改革，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通过系统性、递进性的跟岗研修，培养一批教育理念鲜明、教学模式成熟、能够引领区域高中教育发展的骨干教师，拟组织实施“闽清一中教育集团等学校骨干教师跟岗研修项目”，前往福建省内优质教育资源集中地区进行跟岗研修。为提高采购工作的透明度和科学性，现公开征集项目实施方案，欢迎符合条件、具备相应服务能力的供应商积极参与。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闽清一中教育集团等学校骨干教师跟岗研修项目

**项目目标：**围绕“课堂核心与教学创新”及“校本作业设计与创新”两大核心主题，通过跟岗实践及专题讲座、观课议课、集体备课、案例研讨、校本教研观摩等多种形式，提升教师能力与教学质量。

### 实施内容与要求：

1. 研修主题：课堂核心与教学创新、校本作业设计与创新。

2. 研修形式：以跟岗实践为主，结合专题讲座、观课议课、集体备课、案例研讨、校本教研观摩等多种形式。

3. 跟岗地点：福建省内优质教育资源集中地区，初定泉州或厦门。供应商需推荐并协助联系对接具备相应接待能力、教研水平突出的普通高中学校作为跟岗基地。

4. 参与对象与批次：闽清一中教育集团等学校骨干教师，分高一、高二、高三共三个年级进行，每个年级约 50 人。

5. 研修时间：跟岗研修时间不少于 5 天（含往返），于 2026 年 6 月至 7 月期间实施。供应商需提供详细的时间安排建议。

6. 师资要求：配备高水平专家团队全程指导，包括教育理论专家、学科教学专家、跟岗学校名师等。

7. 经费预算：研修费用按 150 人、5 天/人测算，包含住宿、餐饮、场地、资料、市内交通（跟岗期间）、保险、管理费等，综合单价不超过 450 元/人/天；专家指导费按 3 个年级、每个年级 5 天、8000 元/天测算；项目总预算约为 46 万元，据实结算，从继续教育经费中列支。

注：参训教师往返集合地的城际交通费由教师所在单位按相关规定另行报销，不包含在本项目预算内。

## 二、供应商方案征集要求

**1. 供应商资格：**依法注册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合法经营资格，具备组织教师培训、研修活动相关经验与能力的企业、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优先考虑具有丰富教师培训项目经验、与省内外优质中学有良好合作关系的供应商。

## 2. 方案内容要求：应征方案应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供应商基本情况、相关业绩案例（特别是高中教师跟岗研修类项目）。

\*针对本项目设计的详细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研修目标、课程模块与内容设计、日程安排（细化至半天）、拟联系的跟岗学校介绍及合作意向支撑材料、专家团队组成与简介、研修组织形式与管理措施、质量保障与评估机制、应急预案等。

\*详细的经费预算明细表，需与上述实施内容相匹配。

\*项目实施团队及主要人员配置。

\*服务承诺及特色优势说明。

**3. 方案设计重点：**方案应体现系统性、实践性与生成性。重点关注如何通过跟岗研修切实解决教学实际问题，如何促进跨校教研交流与成果转化，如何设计有效的反思与分享环节，确保研修效果可测、可评、可持续。

### 三、方案提交方式与时间

1. 本项目公开征集方案，不视为正式采购要约。最终采购方式以后续发布的采购公告为准。

2. 请有意向的供应商于 2026 年 5 月 23 日 17:00 前（以收到时间为准），将加盖公章的实施方案（纸质版一式三份及电子版一份）提交至我校指定邮箱。

3. 我校将组织评审小组对征集到的方案进行评议，方案内容可能被吸收入后续采购需求。供应商所提交的方案材料不予退还。

4. 本次公开征集不支付任何费用，所有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 四、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使用单位）：闽清县教师进修学校

2. 联系人：陈老师

3. 联系电话：13950217546

4.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闽清县梅溪镇上埔村 851 号（邮编：350800）

5. 电子邮箱：

### 五、其他说明

本项目实际执行时间、规模及预算可能根据工作需要和财政批复情况进行调整。欢迎各有实力、有经验的单位积极献计献策。

特此公告。

闽清县教师进修学校

2026 年 5 月 19 日